

## 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的补充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2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了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。事后核查发现，因工作人员疏忽，未将“车船使用税”单独列示，现对部分内容进行补充更正。主要内容如下：

#### 一、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更正事项

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全文之“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之 七、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之 62、税金及附加”（P130 页）更正前：

单位：元 币种：人民币

项目	本期发生额	上期发生额
消费税		
营业税		
城市维护建设税	7,403,952.51	1,081,597.38
教育费附加	5,288,475.47	771,398.59
资源税		
房产税	4,381,654.08	4,350,282.37
土地使用税	3,479,512.77	3,749,068.16
<b>车船使用税</b>		
印花税	618,425.70	836,026.95
<b>其他</b>	<b>545,480.84</b>	<b>391,307.80</b>
合计	21,717,501.37	11,179,681.25

更正后：

单位：元 币种：人民币

项目	本期发生额	上期发生额
消费税		
营业税		
城市维护建设税	7,403,952.51	1,081,597.38

教育费附加	5,288,475.47	771,398.59
资源税		
房产税	4,381,654.08	4,350,282.37
土地使用税	3,479,512.77	3,749,068.16
<b>车船使用税</b>	<b>6,980.08</b>	<b>6,780.08</b>
印花税	618,425.70	836,026.95
<b>其他</b>	<b>538,500.76</b>	<b>384,527.72</b>
合计	21,717,501.37	11,179,681.25

上述更正内容不会对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影响。因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强化披露文件的审核工作，提高信息披露质量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三日